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或“保荐机构”）作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莱英”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进行了审慎尽职调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2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9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178,731 股（A 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232,337,762 股增加至 242,516,493 股。

（二）股本变动情况

202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激励对象魏清娜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00 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242,516,493 股变为 242,514,693 股。

2020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

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6,000 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242,514,693 股变为 242,690,693 股。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激励对象王田生、田保华和涂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本次回购注销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完成，公司股本由 242,690,693 股变为 242,626,693 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限售安排及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1、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 9 名投资者包括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调招商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联海河国有企业改革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高盛国际，均承诺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且取得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相关承诺方已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情况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4月16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178,731股，占公司总股本242,626,693股的4.20%。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9名。
-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405,286	4,405,286	1.82%
2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35,242	2,035,242	0.84%
3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1,057	881,057	0.36%
4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88,546	788,546	0.33%
5	深圳国调招商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792	660,792	0.27%
6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0,528	440,528	0.18%
7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7,665	387,665	0.16%
8	天津津联海河国有企业改革创新 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422	352,422	0.15%
9	高盛国际	227,193	227,193	0.09%
合计		10,178,731	10,178,731	4.20%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项目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	本次解除限售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22,624	8.17%	-10,178,731	9,643,893	3.97%
无限售条件股份	222,804,069	91.83%	+10,178,731	232,982,800	96.03%
股份总数	242,626,693	100.00%	-	242,626,693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一创投行认为，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中做出的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凯莱英对上述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一创投行对凯莱英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付林

李兴刚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